首源投資環球傘型基金 - RQI全球智慧優化價值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6年11月3日

(一)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 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RQI全球智慧優化價值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RQI Global Value Fund)	**成立日期**	2025 年 4 月 8 日
基金發行機構	首源投資環球傘型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愛爾蘭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First Sentier Investors (Ireland) Limited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第一類股（美元-累積） 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 第一類股（澳幣避險 N-月配息） 第三類股（美元-累積） (第三類股僅供法人機構申購)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愛爾蘭	**計價幣別**	美元
總代理人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252.9百萬美元 （截至2026/9/30）
基金保管機構	Northern Trust Fiduciary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國人投資比重**	無（本基金為首次在台募集及銷售）
基金總分銷機構	無總分銷機構，分銷機構包括First Sentier Investors (UK) Funds Limited、首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以及First Sentier Investors (Singapore)	**其他相關機構**	行政管理人及股份登記機構：Northern Trust International Fund Administration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收益分配	月配息：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第一類股（澳幣避險 N-月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一、投資標的：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股權證券或股權相關證券之多元化投資組合（包括認股權證、特別股、申購權發行、可轉換債券、美國存託憑證及全球存託憑證等存託證券、股權連結債券或參與債券）。本基金雖有一全球性之投資範圍，以投資經理之方法選擇投資之證券有時仍可能導致投資組合集中於特定地理區域。本基金得投資於任何產業或於所投資公司之市場資本額之淨資產價值比例不受限制。

二、投資策略：

本基金之投資目標為達成長期資本增值，其淨資產價值至少 80%投資於上述股權證券或股權相關證券之多元化投資組合，該等證券於任何受監管市場上市、交易或進行買賣，而該等市場涵蓋 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 之成分股票；惟對認股權證或股權連結債券或參與債券的合計投資比例均不得超過其淨資產價值的 15%。本基金可將不超過 10%的淨資產價值投資於並非在受規範市場上市、買賣或交易的可轉讓證券。本基金可將不超過 10%的淨資產價值投資於開放式集合投資計畫（包括指數股票型基金）並可將現金結存投資於在受規範市場上市、買賣或交易的短期證券。可投資於另一檔基金之股份，惟該檔基金不得持有其他基金的股份。本基金對中國 A 股（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30%。本基金中國 B 股（透過直接投資）之最高曝險總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0%。本基金可至多將其淨資產價值之 20%，投資於交易所之交易市場指數期貨，以管理本基金之國家層面曝險，並實現有效率之現金管理。本基金主要採量化策略，量化策略建立了一個核心投資組合，並應用一系列針對短期、中期和長期時間範圍評估之多樣訊號（「訊號」為透過數學模型所計算之投資資訊）。為了判定投資組合中所選部位之權重，需就價值(旨在識別出價格相較於其品質偏低之公司)、動能(旨在識別出價格動能（亦即股價變動率）強

勁之公司)、品質(旨在識別出低品質之公司)等訊號為評估。
本基金僅得為避險及有效投資組合管理之目的使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工具。本基金並未試圖利用機會以投資目的投資於衍生性金融商品工具。本基金採主動式管理，亦即投資經理利用其專業進行投資之挑選，而非追蹤指標之配置及其績效。（有關本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之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投資目標、政策及限制」及 RQI 全球智慧優化價值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補充文件「投資目標及政策」一節之相關說明。關於金融永續性風險揭露，請參閱公開說明書「投資目標、政策及限制」一節之相關說明。）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風險因素」一節）

一、本基金適用之主要風險如下：一般風險、新興市場風險、中國市場風險、人民幣貨幣及兌換風險、與中國創業板及/或科創版相關之風險、單一國家/特定地區風險、單一行業風險、小型資本/中型資本企業的風險、貨幣風險、股權連結債券投資風險、投資於其他集合投資計畫風險、貨幣避險類股風險、透過 QFI 投資中國 A 股及其他中國合格證券及期貨之風險、透過股票聯通機制投資之特有風險及價值投資風格風險相關之風險。本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二、新興市場之波動風險：若干市場的高度市場波動性與潛在交割困難可能造成該類市場交易之證券價格大幅波動，進而對基金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三、單一國家/特定地區風險：基金的投資可能主要集中於單一國家或少數國家或特定地區，則相對於更多元投資組合，涵蓋多個國家的基金而言，該類基金的價值可能具有更高波動性。

四、市場風險：基金的股票與債務證券投資會受到一般市場風險的影響，且鑑於多種因素，例如：投資者觀點改變、政治、經濟情況及發行者特定因素等，其價值可能有波動。

五、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

六、匯率變動或貨幣之間的匯兌風險亦導致投資項目的價值可升可跌。基金的投資項目可以不同貨幣計價，由於基金所持貨幣走勢未必與所持證券走勢相同，基金表現或會因匯率變動而蒙受重大影響。

七、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八、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依本基金之投資標的與策略及本基金之風險因素，判斷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3*。*風險報酬等級係總代理人參酌兩個面向予以分類等級：(一)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由低風險至高風險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 編製。RR 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二)總代理人定期進行基金風險報酬等級評估流程，考量市場綜合風險與個別基金於長期市場狀況下之淨值波動性。惟，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新興市場風險、中國市場風險、人民幣貨幣及兌換風險、與中國創業板及/或科創版相關之風險、單一行業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應充分評估本基金個別之風險，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 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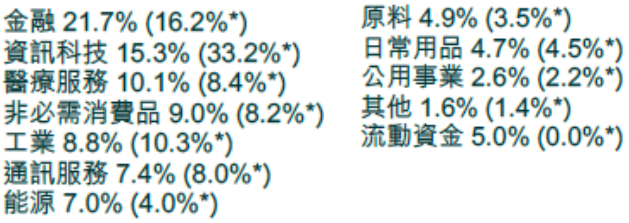
一、基金類型：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二、基金特色：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多元化的股票證券或股票相關證券投資組合，該等證券於任何受監管市場上市、交易或進行買賣。三、KYP 風險評估結果：含有投資於新興市場之波動風險及單一行業風險。四、適合之投資人屬性：綜上，本基金適合追求長期資本成長且願意接受至少中度波動的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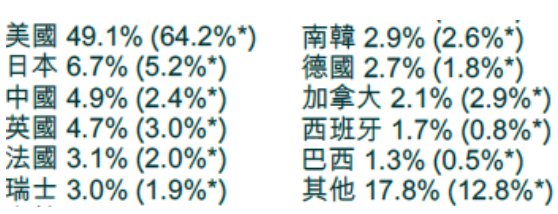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2026 年 9 月 30 日

1.依投資類別：(%)



2.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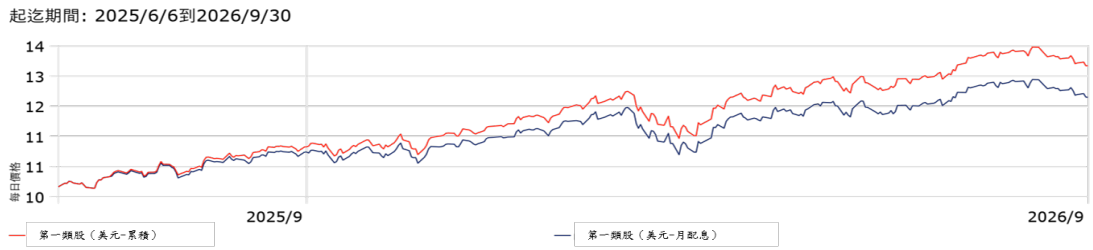


3.依投資標的信評：N/A

註：1. 分配的百分比均被調整至小數點後一位，百分比總和可能不等於 100%。2. *指標權重。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第一類股（美元-累積）及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淨值（單位：美元）



資料來源： 晨星

註：第一類股（美元-累積）及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成立於 2025/6/6。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第一類股（美元-累積）及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第一類股（美元-累積）



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



註：

資料來源： 晨星

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3.第一類股（美元-累積）及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成立日期為 2025/6/6。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26 年 9 月 30 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級別成立日(2025/6/6)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第一類股（美元-累積）	4.05%	15.34%	18.23%	N/A	N/A	N/A	29.93%
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	4.06%	15.35%	18.22%	N/A	N/A	N/A	29.93%

註：

資料來源： 晨星

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單位:美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3044
第一類股（澳幣避險 N-月配息）(單位:澳幣/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0234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第一類股（美元-累積）	N/A	N/A	N/A	N/A	1.25%
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	N/A	N/A	N/A	N/A	1.25%
第一類股（澳幣避險 N-月配息）	N/A	N/A	N/A	N/A	1.33%
第三類股（美元-累積）	N/A	N/A	N/A	N/A	N/A

註：1. 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行政管理費及過戶代理人費、保管及託管費與交易費及其他費用等）。2.第一類股（美元-累積）及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成立日期為 2025/6/6，第一類股（澳幣避險 N-月配息）成立日期為 2025/12/12，第三類股（美元-累積）成立日期為 2026/3/12。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26 年 9 月 30 日

Apple Inc.	(資訊科技)	2.0
Amazon.com, Inc.	(非必需消費品)	1.6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資訊科技)	1.3
Microsoft Corporation	(資訊科技)	1.3
Novartis AG	(醫療服務)	1.0
Alphabet Inc. Class A	(通訊服務)	1.0
JPMorgan Chase & Co.	(金融)	0.9
Petroleo Brasileiro SA Pfd	(能源)	0.9
Meta Platforms Inc Class A	(通訊服務)	0.9
NVIDIA Corporation	(資訊科技)	0.9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按每日淨資產計算，適用之年費率第一類股為1.00%，第三類股為 0.44%。

保管費	視相關資產之所在而定，在一特定的年度內給付總額最高達其淨資產價值之 0.45%。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申購手續費最高可達申購金額之 5.00%。無遞延銷售手續費。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最高收取所交換股份淨資產價值之 1%。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反稀釋費用	本基金採用反稀釋機制調整基金淨值（最高可達相當於每股淨資產價值 2%。）
行政管理及基金存託機構費用	行政管理人最高每年 0.02%及基金存託機構每年 0.008%(如須繳 VAT，則另行加計)。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用、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行政管理人及基金存託機構可從每項基金的資產中，就處理與股東有關的交易，按一般商業費率收費。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一、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12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二、境外稅負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稅務」一節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cathayconsult.com.tw）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s://www.fundclear.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二、投資人可於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s://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一、「配息組成表」請於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cathayconsult.com.tw）查詢。

二、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三、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及「反稀釋調整」（『擺動定價』）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22-23 頁。

四、總代理人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2-7710-9696。

投資警語：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

二、本基金第一類股（美元-月配息）及第一類股（澳幣避險 N-月配息）配息股份之每月股息率由管理公司或其受任人按該股份類別所帶來之估計收入計算。實際配息來源除投資收入外，尚可能包括已實現或未實現資本利得以及本金。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基金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管理公司會定期檢視配息率與投資組合股息收益、預計股息及長期預期投資回報之合理性，並視實際情形調整配息率，以降低於投資組合可分配收益不足時仍持續維持過高配息水準而造成本金持續侵蝕之風險。儘管設有前述審查及調整機制，本基金之配息仍可能部分或全部來自本金，且相關費用及開支亦得由本金扣除，故仍可能造成基金淨值下降及投資本金侵蝕，並無保證本金不受侵蝕之機制。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

三、本基金投資涉及投資新興市場部分，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

四、基金若投資於大陸地區證券市場以掛牌上市有價證券及銀行間債券市場為限，且投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20%。

五、本基金採反稀釋機制（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基金淨值，該淨值適用於所有當日申購之投資者，不論投資人申贖金額、多寡，均會以調整後淨值計算。

六、投資人應留意衍生性工具/證券相關商品等槓桿投資策略所可能產生之投資風險。

七、投資人申購本基金係持有基金受益憑證，而非本文提及之投資資產或標的。